

國立成功大學「永續跨領域整合型計畫」徵求公告

一、說明

本計畫目標為凝聚本校研發能量，帶動校內跨領域的深度合作，促成傑出跨學院、跨領域團隊。並期能鏈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(SDGs)，落實本校實踐人類社會永續發展之願景，進而提升本校國際知名度與影響力。

二、團隊組成及申請資格

1. 至少包含 3 個分項計畫、團隊成員以專任教師、臨床教職、專案教師、研究人員(不包含博士後研究)為限，團隊成員需橫跨至少 3 個不同學院且至少 1 位分項計畫主持人是副教授/副研究員或助理教授/助理研究員。
2. 每位人員(含計畫主持人及分項計畫主持人)同時間執行本計畫以 1 件為限。
3. 本計畫為單一整合型計畫，計畫主持人須負責團隊研究計畫之整體規劃、協調、研究進度及成果之掌握。

三、計畫期程與經費

1. 執行期程為 2 年期 (核定日起至 113/12/31)，每件整合型計畫每年編列申請經費以新台幣 200 萬元為上限，每年補助至多 50 件，採逐年審查，依審查情形調減補助或退場。
2. 經費補助以設備費、業務費、兼任助理薪資及出國差旅費為主，研發成果歸屬國立成功大學。
3. 本計畫經費使用應依據「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」及本校該年度經費執行注意事項辦理。

四、申請方式及申請期限

1. 申請方式：請依計畫書內容及格式說明撰寫(中英文均可)，申請書總頁數以 8 頁為限，內容須敘明計畫整合性(不含參考文獻及主持人資料)。參考文獻及每位主持人個人資料(含著作目錄及有利於審查之資料)各以 2 頁為限。
2. 繳交方式：
 - (1) 採線上申請作業方式：請至本處計畫申請平台 (<https://ordb.ncku.edu.tw/calpa/>)，並於指定截止日前完成上傳。
 - (2) 承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研究發展處學術發展組。
3. 收件截止日期：112 年 3 月 10 日下午 5 時，以線上申請收件時間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五、審查作業

1. 審查重點

- (1) 扣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(SDGs)，可參考附件一之研究主題範例。
- (2) 計畫內容具前瞻性、創新性、永續應用性及國際競爭力。
- (3) 鼓勵中生代教研人員擔任計畫總主持人，整體研究團隊的跨領域整合與互補性等。

2. 審查程序

由校長敦聘若干名國內學者專家，組成學術審查委員會，辦理計畫審查工作，包含初審、複審及期末計畫績效考核。

3. 審查結果通知

經初審及複審二階段審查後，由本校研究發展處公告。

六、計畫成果考核

1. 每年須繳交成果報告，並參與本校科學日進行口頭發表，計畫主持人及分項計畫主持人務必全程參與，列入重大績效考核(列入下年度經費審核)。
2. 年度成果報告：應包含自評績效，自評績效至少須包括目標達成程度及實際成果(計畫核定後提供格式)。

附件一、研究主題範例

- 一、 各種創能、儲能、節能減碳的技術研發 (SDG7, 9)。
- 二、 氣候變遷改變生態系統的大數據分析和因應策略 (SDG13, 14, 15)。
- 三、 針對易突變的感染微生物快篩診斷研發和疾病預防策略 (SDG3, 6)。
- 四、 應用資料治理建立學生學習成效之評估機制與推動策略(SDG4, 8, 17)。
- 五、 應用大數據分析、金融科技及數位轉型於永續供應鏈之規劃及管理 (SDG12)。
- 六、 校園永續發展之研究(SDG4, 6, 9, 11, 13)。
- 七、 人類居住品質提升、自然與文化遺產保存維護之因應策略(SDG11, 3, 9)
- 八、 國家治理機制優化與參與形式多元之因應策略(SDG16, 17)
- 九、 智慧農漁業發展對於經濟發展之影響(SDG2, 8, 12, 14, 15, 16)

註：

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(SDG)17項主題，包含(SDG1)終結貧窮、(SDG2)消除飢餓、(SDG3)健康與福祉、(SDG4)優質教育、(SDG5)性別平權、(SDG6)淨水及衛生、(SDG7)可負擔的潔淨能源、(SDG8)合適的工作及經濟成長、(SDG9)工業化創新及基礎建設、(SDG10)減少不平等、(SDG11)永續城鄉、(SDG12)責任消費及生產、(SDG13)氣候行動、(SDG14)保育海洋生態、(SDG15)保育陸域生態、(SDG16)和平正義及健全制度、(SDG17)多元夥伴關係。

(聯合國 SDGs 網站連結: <https://sdgs.un.org/goals>)